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吳倩雯
電話：08-7320415 #3678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37@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和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30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317473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5007179_11317473000_1_5007179_11317473000_1.pdf)

主旨：檢送112學年度「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跨語言教學實踐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3年4月22日南大本土字第1130007707號函辦理。

二、旨揭工作坊資訊如下：

(一)辦理目的：為發展跨語言實踐教學策略，解決閩南語沉浸式教學所面臨的教學問題，進而增益教師輔導雙語或多語背景學生的專業能力。

(二)參加對象：

1、全國中小學對沉浸式教學、跨語言實踐有興趣之教師。

2、全國中小學對本土語文課程教學有興趣之教師。

(三)辦理日期：113年5月31日（五）上午9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

(四)辦理地點：採線上視訊辦理(GoogleMeet)。

1、上午場次：<https://meet.google.com/zrg-envg-qbc>。

2、下午場次：<https://meet.google.com/maf-ueft-wvf>。

(五)報名方式：請於113年5月15日前至國教院研習資訊網於活動與研討會頁面報名 (<https://workshop.naer.edu.tw/NAWeb/Services/wFrmNews.aspx>)。

三、聯絡人：國教院課程及教學研究中心陳怡如專任助理 (02-77407227 / yc80071@mail.naer.edu.tw)

四、112學年度「閩南語/閩東語沉浸式教學計畫」申辦學校之出席人員，請核予公假出席及課務派代，相關經費由貴校申辦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推動計畫」經費項下支應；非申辦學校之出席人員請核予公假出席，惟課務自理。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跨語言教學實踐工作坊 實施計畫

一、辦理目的

為發展以國小為主、國中為輔的閩南語不同學科之跨語言實踐教學策略，解決閩南語沉浸式教學所面臨的教學問題，增益教師輔導雙語或多語背景學生的專業能力，舉辦跨語言教學實踐工作坊。

二、辦理日期及地點

113年5月31日（五）上午9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採線上辦理（GoogleMeet）

三、參加對象

- （一）全國中小學對沉浸式教學、跨語言實踐有興趣之教師。
- （二）全國中小學對本土語文課程教學有興趣之教師。

四、工作坊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09:30-10:00	報到
10:00-10:20	開幕式(20分)
10:20-11:10	本土語文沉浸式教學行政實務分享(50分)
11:10-12:00	本土語沉浸式教學的理論與實務(50分)
12:00-13:00	午休
13:00-13:50	跨語言實踐的理論與實務(50分)
13:50-14:40	跨語言實踐的策略與實例分享(50分)
14:40-15:00	休息(20分)
15:00-15:50	跨語言實踐的策略與實例分享(50分)
15:50-16:40	跨語言實踐的策略與實例分享(50分)
16:40-17:30	綜合座談

五、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

- （一）報名日期：113年4月15日起至5月15日止。
- （二）報名方式：請至本院研習資訊網於活動與研討會頁面報名
(<https://workshop.naer.edu.tw/NAWeb/Services/wFrmNews.aspx>)。
- （三）聯絡人：本院課程及教學研究中心陳怡如專任助理（02-77407227 / yc80071@mail.naer.edu.tw）。
- （四）請各單位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出席及課務排代。
- （五）會後將由主辦單位統一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網站登錄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
- （六）本院保有調整或變更活動內容之決定權與最終解釋權。